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in-Share 中盈盛達

共創 共享 共成長

Guangdong Join-Share Financing Guarantee Investment Co., Ltd.*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3)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 於2026年上半年，收益約為人民幣115.35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減少約18.46%。
- 於2026年上半年，稅前利潤約為人民幣20.60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減少約44.86%。
- 於2026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5.29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減少約74.52%。
-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據，有關數據應與以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併閱讀。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擔保費收入		65,676	89,724
擔保成本		(2,977)	(3,687)
擔保費收入淨額		62,699	86,037
利息收入		54,348	63,978
利息支出		(15,103)	(19,416)
利息收入淨額		39,245	44,562
服務費及其他營運收入		13,409	10,857
收益	3	115,353	141,456
其他收益	4	1,114	1,117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3,946	8,09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024)	(4,091)
計提擔保賠償準備金		(1,692)	(3,438)
減值損失	5(a)	(44,136)	(45,791)
營運開支		(51,966)	(59,994)
稅前利潤	5	20,595	37,355
所得稅	6	(6,321)	(10,998)
期內利潤		14,274	26,357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293	20,757
非控制性權益		8,981	5,600
期內利潤		14,274	26,357
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釋 (人民幣元／股)	7	0.0034	0.013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u>14,274</u>	<u>26,357</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歸類為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股本投資		
— 公允價值儲備變動淨額(不可回撥)	—	40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所得稅	<u>—</u>	<u>(100)</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u>	<u>301</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4,274</u></u>	<u><u>26,658</u></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293	21,058
非控制性權益	<u>8,981</u>	<u>5,600</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14,274</u></u>	<u><u>26,658</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資產			
現金及銀行存款	8	701,246	924,771
存出保證金		126,419	97,604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414,867	1,294,068
發放貸款及墊款	10	948,278	982,067
應收保理款項	11	205,035	199,19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12	15,576	9,57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13	54,188	75,946
應收款項類投資	14	3,238	2,12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808	18,806
固定資產		37,348	40,200
投資性房地產		39,473	40,537
無形資產		7,114	7,407
商譽		419	419
遞延稅項資產		228,260	215,622
資產總計		3,800,269	3,908,338
負債			
計息借款	15	534,923	329,233
應付債券	16	244,536	508,854
擔保負債	17	177,437	197,441
存入保證金	18(a)	39,235	40,068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18(b)	231,977	295,841
其他金融工具	19	151,604	151,944
租賃負債		8,242	10,233
負債總計		1,387,954	1,533,614
淨資產		2,412,315	2,374,724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26		
股本		1,560,793	1,560,793
儲備		<u>461,473</u>	<u>453,801</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合計		2,022,266	2,014,594
非控制性權益		<u>390,049</u>	<u>360,130</u>
權益總計		<u><u>2,412,315</u></u>	<u><u>2,374,724</u></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編製基礎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於2026年8月28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2025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但預期將於2026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任何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年初至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費用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取的解釋附註。附註包括對瞭解本集團自2025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所出現的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和交易的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整份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就本中期財務報告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之修訂*。該等修訂對本中期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為符合本期間列報的要求，某些比較數字已調整。

3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向客戶提供融資擔保服務、發放貸款及墊款、提供保理服務、供應鏈服務及相關諮詢服務。收益包括擔保費淨收入、利息淨收入及諮詢服務費及供應鏈服務收入。各主要類別下於收益確認的淨費用及利息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擔保費收入		
融資擔保費收入	57,570	76,737
履約擔保費收入	8,106	12,987
小計	65,676	89,724
擔保成本		
再擔保開支	(2,977)	(3,685)
風險金費用	—	(2)
小計	(2,977)	(3,687)
擔保費淨收入	62,699	86,037
以下各項產生的利息收入：		
— 發放貸款及墊款	42,692	44,078
— 保理服務	6,544	10,197
— 銀行存款及存出擔保保證金	3,187	5,364
— 其他金融工具	—	2,298
—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1,925	2,041
小計	54,348	63,978
以下各項產生的利息開支：		
— 應付債券	(4,522)	(9,161)
— 計息借款	(9,059)	(8,105)
— 其他金融工具	(598)	(338)
— 其他	(924)	(1,812)
小計	(15,103)	(19,416)
利息淨收入	39,245	44,562
以下各項產生的諮詢及其他業務收入：		
— 供應鏈服務	10,087	8,419
— 諮詢服務費	3,322	2,438
小計	13,409	10,857
收益	115,353	141,456

4 其他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金	3	2,7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之投資收入	1,357	1,277
匯兌虧損	(692)	(305)
其他	446	(2,618)
	<u>1,114</u>	<u>1,117</u>

5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

(a) 減值及撥備計提／(撥回)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	9(b)(i)	47,665	41,657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9(b)(ii)	139	5,256
發放貸款及墊款	10(f)	686	(1,425)
應收保理款項	11(b)	(1,831)	(188)
貿易應收賬款		83	724
投資性房地產		—	25
應收款項類投資		(1,116)	(230)
抵債資產		—	(935)
應收供應鏈服務款項	9(b)(iii)	(593)	(584)
其他應收款項		(897)	1,491
		<u>44,136</u>	<u>45,791</u>

(b)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工資、獎金及其他福利	24,555	30,091
退休計劃供款	4,332	4,336
	<u>28,887</u>	<u>34,427</u>

本集團須參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當地政府組織的養老金計劃，當中本集團須每年為中國僱員繳付年度供款，供款按中國相關部門在期內釐定的標準工資的若干比例繳納。除上述的年度供款外，本集團在向中國僱員支付退休福利方面並無其他重大責任。

(c)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折舊及攤銷	5,563	7,685
核數師酬金	690	740

6 綜合損益表中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期內計提的中國所得稅撥備	19,112	30,258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	(12,638)	(20,122)
去年(超額計提)/計提不足		
去年(超額計提)/計提不足	<u>(153)</u>	<u>862</u>
所得稅開支	<u>6,321</u>	<u>10,998</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在中國內地經營的子公司應按應課稅收益的25%繳納所得稅，但以下情況除外：

- (i) 本集團其中一家子公司廣東中盈盛達數字科技有限公司於2023年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且因此自認證年度起其後每三年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因此，該子公司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ii) 本集團三家子公司為小型微利企業，其年度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因此，該等公司於2023年至2027年享受所得稅優惠稅率為20%的稅收減免政策。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其中一家於香港營運的子公司中盈盛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不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納稅利潤稅率為8.25%；及應納稅利潤中超過2,000,000港元的任何部分的稅率為16.5%。

7 每股收益

(a) 每股基本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的利潤人民幣5,293,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757,000元）及中期期間已發行1,560,793,000股普通股（2025年6月30日：1,560,793,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b) 每股稀釋收益

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潛在稀釋普通股，故每股稀釋收益等同每股基本收益。

8 現金及銀行存款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庫存現金		16	9
銀行存款		<u>482,018</u>	<u>682,672</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2,034	682,681
銀行定期存款		78,897	121,350
使用受限的銀行存款	(i)	<u>139,159</u>	<u>120,163</u>
小計		700,090	924,194
應計利息		<u>1,156</u>	<u>577</u>
		<u><u>701,246</u></u>	<u><u>924,771</u></u>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主要活動以人民幣進行。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將人民幣匯出中國境外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所規限。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本集團使用受限的銀行存款及銀行定期存款已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扣除。

- (i) 於2026年6月30日，使用受限的銀行存款包括本集團為支持其向客戶提供擔保服務而抵押的銀行存款人民幣123,956,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04,960,000)，以及因司法凍結而使用受限的存款人民幣15,203,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5,203,000元)。

9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	9(a)(i)	955,424	840,742
減：呆賬撥備	9(b)(i)	(399,919)	(352,159)
		<u>555,505</u>	<u>488,583</u>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9(a)(ii)	107,710	97,828
減：呆賬撥備	9(b)(ii)	(39,368)	(39,218)
		<u>68,342</u>	<u>58,610</u>
應收利息		10,094	9,968
減：應收利息撥備		(5,575)	(5,825)
		<u>4,519</u>	<u>4,143</u>
應收供應鏈服務款項	9(a)(iii)	300,624	288,740
減：呆賬撥備	9(b)(iii)	(6,848)	(7,441)
		<u>293,776</u>	<u>281,299</u>
應收關聯方款項	(i)	142,647	137,006
授予關聯方的貸款	(i)	154,145	145,882
貿易應收賬款	(ii)	13,376	8,451
應收已購債項	(i)	12,699	14,895
待抵扣進項稅	(iii)	14,992	15,398
少數股東應繳資本		8,568	—
預繳所得稅		4,864	—
應收投資贖回款項		2,563	—
其他應收款項		<u>11,826</u>	<u>9,643</u>
小計		<u>365,680</u>	<u>331,275</u>
減：呆賬撥備		<u>(15,018)</u>	<u>(15,667)</u>
		<u>350,662</u>	<u>315,608</u>
抵債資產	(iv)	140,502	140,834
減：呆賬撥備	5(a)	(5,116)	(5,116)
		<u>135,386</u>	<u>135,718</u>
按金及預付款項		<u>6,677</u>	<u>10,107</u>
		<u>142,063</u>	<u>145,825</u>
		<u>1,414,867</u>	<u>1,294,068</u>

- (i) 於2026年6月30日，部分應收關聯方款項、授予關聯方的貸款以及應收本集團三家聯營公司的已購債項為人民幣246,494,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252,994,000元)。由於聯營公司產生超額虧損，本集團就應收關聯方款項錄得因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產生的累計虧損為人民幣27,083,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24,435,000元)。
- (ii) 貿易應收賬款包括應收佛山市融資擔保基金款項。根據佛山財金[2026]第4號相關文件，本集團符合條件的融資擔保可獲得佛山市財政局的補貼。
- (iii)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待抵扣進項稅主要衍生自供應鏈服務，為人民幣11,145,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2,259,000元)，並將用於未來增值稅抵扣。
- (iv) 本集團將透過拍賣、投標及轉讓出售抵債資產，其均為房屋及樓宇。截至2026年6月30日，抵債資產的減值損失撥備為人民幣5,116,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5,116,000元)。
- (v) 於2026年6月30日，供應鏈服務應收款項人民幣30,000,000元(2025年：無)已作本集團計息借貸的抵押。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根據交易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後的應收違約擔保付款及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i)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350,979	358,145
一至二年	219,282	205,642
二至三年	174,565	124,425
三至五年	125,725	85,569
五年以上	84,873	66,961
小計	955,424	840,742
減：呆賬撥備	(399,919)	(352,159)
	<u>555,505</u>	<u>488,583</u>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於付款日期到期。

(ii)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19,519	14,178
一至二年	8,434	4,342
二至三年	449	—
三至五年	4,089	4,089
五年以上	75,219	75,219
小計	107,710	97,828
減：呆賬撥備	(39,368)	(39,218)
	<u>68,342</u>	<u>58,610</u>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的賬齡自付款日期起計。

(iii) 應收供應鏈服務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213,860	235,211
一至二年	35,910	49,308
二至三年	46,841	2,239
三年以上	4,013	1,982
小計	300,624	288,740
減：呆賬撥備	(6,848)	(7,441)
	<u>293,776</u>	<u>281,299</u>

應收供應鏈服務款項的賬齡自付款日期起計。

(iv) 貿易應收賬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以內	18,754	13,726
一至三年	—	20
小計	18,754	13,746
減：呆賬撥備	(5,378)	(5,295)
	<u>13,376</u>	<u>8,451</u>

(b)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應收擔保客戶款項及應收供應鏈服務款項的減值：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應收擔保客戶款項及應收供應鏈服務款項的減值損失以撥備賬記錄，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有關款項的機會甚微，在該情況下，減值損失將從應收違約擔保付款、應收擔保客戶款項及應收供應鏈服務款項核銷。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收違約擔保付款、應收擔保客戶款項及應收供應鏈服務款項的準備變動如下：

(i) 應收違約擔保付款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1月1日		352,159	280,278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減值損失	5(a)	47,665	96,841
核銷金額		—	(25,143)
已收回金額		<u>95</u>	<u>183</u>
於6月30日／12月31日		<u>399,919</u>	<u>352,159</u>

因代表違約客戶支付擔保款項而產生的違約擔保應收款項，被視為已信貸減值。

(ii) 應收擔保客戶款項

	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存在信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	減值的存續		
	12個月預期	的存續期預	期預期信貸	
	信貸虧損	期信貸虧損	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	—	—	39,218	39,218
虧損準備重新計量淨額	—	—	139	139
已收回金額	—	—	11	11
於2026年6月30日	—	—	39,368	39,368
2025年12月31日(經審核)				
	存在信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	減值的存續		
	12個月預期	的存續期預	期預期信貸	
	信貸虧損	期信貸虧損	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	1,326	45,470	46,796
轉撥至存在信貸減值的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	(483)	483	—
虧損準備重新計量淨額	—	(843)	(10,049)	(10,892)
來自新發放客戶擔保的應收款項	—	—	3,311	3,311
已收回金額	—	—	3	3
於2025年12月31日	—	—	39,218	39,218

(iii) 應收供應鏈服務款項

	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存在信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	減值的存續		
	12個月預期	的存續期預	期預期信貸	
	信貸虧損	期信貸虧損	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	1,188	169	6,084	7,441
期內(撥回)/計提	—	138	(731)	(593)
於2026年6月30日	<u>1,188</u>	<u>307</u>	<u>5,353</u>	<u>6,848</u>
2025年12月31日(經審核)				
	存在信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	減值的存續		
	12個月預期	的存續期預	期預期信貸	
	信貸虧損	期信貸虧損	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980	64	5,364	7,408
期內(撥回)/計提	(792)	105	720	33
於2025年12月31日	<u>1,188</u>	<u>169</u>	<u>6,084</u>	<u>7,441</u>

10 發放貸款及墊款

(a) 按性質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委託貸款	349,900	414,979
小額貸款	698,865	673,452
應計利息	26,664	19,890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075,429	1,108,321
減值損失準備總額	(127,151)	(126,254)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948,278	982,067

(b) 按行業分析

	於2026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於2025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批發和零售業	501,008	47%	445,085	41%
服務業	400,382	38%	438,397	40%
製造業	146,675	14%	173,649	16%
房地產和建築業	700	1%	31,300	3%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048,765	100%	1,088,431	100%

(c) 按擔保方式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抵押貸款	348,542	371,486
無抵押貸款	241,134	289,768
其他貸款	459,089	427,177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048,765	1,088,431

- 有抵押貸款： 有抵押貸款指由符合下列標準的抵押品作抵押的貸款及墊款：(i)該抵押品已向相關政府機關登記；(ii)本集團相比其他受益人對該抵押品享有優先受償權。該類抵押品主要包括房地產及土地使用權；
- 無抵押貸款： 無抵押貸款指並無抵押品作抵押或反擔保的貸款及墊款；
- 其他貸款： 其他貸款指由擔保人擔保，或由本集團相比其他受益人無優先受償權的抵押品作抵押的貸款及墊款。該類抵押品包括不可登記的房地產、土地使用權，以及已登記的應收賬款、汽車、機器、存貨及股權。

(d) 按逾期分析的已逾期貸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逾期一年以內(含一年)	46,178	51,097
逾期一年以上至二年(含二年)	119,682	124,464
逾期二年以上至三年(含三年)	49,509	22,525
逾期三年以上	98,974	93,056
	<u>314,343</u>	<u>291,142</u>

已逾期貸款指全部或部分本金或利息逾期一天或以上的貸款及墊款。

(e) 按減值損失準備評估方式分析

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存在信貸			
	無信貸減值	減值的存續		
12個月預期	的存續期預	期預期信貸		
信貸虧損	期信貸虧損	虧損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委託貸款	211,148	—	139,200	350,348
小額貸款	540,938	11,740	172,403	725,081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752,086	11,740	311,603	1,075,429
減：減值損失準備	(35,243)	(3,289)	(88,619)	(127,151)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716,843	8,451	222,984	948,278
2025年12月31日(經審核)				
	存在信貸			
	無信貸減值	減值的存續		
12個月預期	的存續期預	期預期信貸		
信貸虧損	期信貸虧損	虧損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委託貸款	278,657	4,000	132,980	415,637
小額貸款	533,520	17,887	141,277	692,684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812,177	21,887	274,257	1,108,321
減：減值損失準備	(46,333)	(5,771)	(74,150)	(126,254)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765,844	16,116	200,107	982,067

(f)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存在信貸			
	無信貸減值	減值的存續		
12個月預期	的存續期預	期預期信貸		
信貸虧損	期信貸虧損	虧損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	46,333	5,771	74,150	126,254
轉撥至無信貸減值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532)	532	—	—
轉撥至存在信貸減值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1,105)	(4,001)	5,106	—
虧損準備重新計量淨額	(29,315)	755	6,151	(22,409)
新發放貸款及墊款	19,862	232	3,001	23,095
已收回金額	—	—	211	211
於2026年6月30日	<u>35,243</u>	<u>3,289</u>	<u>88,619</u>	<u>127,151</u>
2025年12月31日(經審核)				
	存在信貸			
	無信貸減值	減值的存續		
12個月預期	的存續期預	期預期信貸		
信貸虧損	期信貸虧損	虧損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39,184	4,168	83,430	126,782
轉撥至無信貸減值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269)	269	—	—
轉撥至存在信貸減值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684)	(125)	809	—
虧損準備重新計量淨額	(38,231)	(3,418)	(9,502)	(51,151)
新發放貸款及墊款	46,333	4,877	2,518	53,728
已核銷	—	—	(3,178)	(3,178)
已收回金額	—	—	73	73
於2025年12月31日	<u>46,333</u>	<u>5,771</u>	<u>74,150</u>	<u>126,254</u>

11 應收保理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保理款項	246,720	242,709
減：應收保理款項準備	<u>(41,685)</u>	<u>(43,516)</u>
	<u>205,035</u>	<u>199,193</u>

(a) 賬齡分析

於2026年6月30日，保理業務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29,071	144,382
一至二年	24,750	16,300
二至三年	10,900	20,000
三年以上	<u>81,999</u>	<u>62,027</u>
小計	246,720	242,709
減：應收保理款項準備	<u>(41,685)</u>	<u>(43,516)</u>
	<u>205,035</u>	<u>199,193</u>

(b) 應收保理款項減值

應收保理款項的減值損失使用撥備賬入賬，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有關款項的可能性極低，在此情況下，減值損失直接從保理業務應收款項中核銷。

以下為期／年內的呆賬撥備變動：

	2026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 的存續期預 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存在信貸 減值的存續 期預期信貸 虧損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	5,696	—	37,820	43,516
轉撥至無信貸減值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	—	—
虧損準備重新計量淨額	(3,105)	—	(1,654)	(4,759)
新產生的應收保理款項	2,928	—	—	2,928
於2026年6月30日	5,519	—	36,166	41,685

	2025年12月31日 (經審核)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無信貸減值 的存續期預 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存在信貸 減值的存續 期預期信貸 虧損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173	—	35,349	36,522
虧損準備重新計量淨額	(1,122)	—	2,471	1,349
新產生的應收保理款項	5,645	—	—	5,645
於2025年12月31日	5,696	—	37,820	43,516

1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權投資	<u>15,576</u>	<u>9,576</u>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理財產品	35,344	56,652
非上市股權投資	12,101	13,576
共同控制信託計劃的權益所產生的金融資產	<u>6,743</u>	<u>5,718</u>
	<u>54,188</u>	<u>75,946</u>

- (i) 本公司與第三方集團(「**第三方**」)就若干指定集合資金信託計劃(「**信託計劃**」)訂立一系列合約協議。根據該等安排，本公司參與與相關投資有關的結果，並對超出第三方所承擔者的虧損作出擔保。信託計劃由指定投資者提供資金。信託計劃的相關投資主要包括向已抵押應收票據的企業借款人借出的債務。

由於本公司與第三方共同對信託計劃底層投資進行審核、批准及違約風險管理，本公司與第三方共同控制上述信託計劃。此外，本公司已確定其於該等信託計劃的權益回報與普通股權益大致上並不相同，因此將該等權益入賬列作金融工具。

14 應收款項類投資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信託產品	<u>7,000</u>	<u>7,000</u>
應計利息	1,364	1,364
減：減值損失準備	<u>(5,126)</u>	<u>(6,242)</u>
	<u><u>3,238</u></u>	<u><u>2,122</u></u>

15 計息借款

本集團的計息借款分析如下：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i)		
— 無擔保		362,740	328,989
— 有抵押		<u>171,876</u>	<u>—</u>
小計		534,616	328,989
應計應付利息		<u>307</u>	<u>244</u>
		<u><u>534,923</u></u>	<u><u>329,233</u></u>

(i) 於2026年6月30日，該等貸款按2.8%至5.5%計算利息（2025年12月31日：2.80%至4.80%）。

(ii) 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已抵押銀行貸款由佛山小額貸款的22.68%股權權益、廣東供應鏈的67.74%股權權益及人民幣30,000,000元的供應鏈服務應收款項作抵押。

16 應付債券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公司債券 — 面值	240,000	500,000
公司債券 — 應計利息	4,536	8,854
	<u>244,536</u>	<u>508,854</u>

於2021年3月18日，本公司發行面值人民幣260,000,000元、為期3+2年（包括初始3年期加2年期延期選擇權）的固息公司債券（「**2021年公司債券**」），票面年利率為4.60%。其後，於2024年2月5日，本公司行使票面利率調整選擇權，將利率由2024年3月18日起至2026年3月18日止調低至每年3.40%。於2026年3月17日到期時，本公司悉數贖回本金額人民幣260,000,000元，並支付自2025年3月18日至2026年3月17日（包括首尾兩日）的應計利息合共人民幣8,840,000元。

另外，於2022年8月22日，本公司發行面值人民幣240,000,000元、期限同為3+2年的額外固息公司債券（「**2022年公司債券**」），初始年票面利率為3.50%。根據債券條款，本集團保留於第三週年時就延期期間調整票面利率的選擇權，其後債券持有人享有認沽選擇權，可按面值贖回全部或部分持有債券。於2025年7月5日，本公司行使此調整機制，將票面利率由2025年8月22日起至2027年8月22日止調低至每年2.20%。

17 擔保負債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遞延收益		122,592	144,288
擔保賠償準備金	(a)	<u>54,845</u>	<u>53,153</u>
		<u>177,437</u>	<u>197,441</u>

(a) 擔保賠償準備金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1月1日	53,153	59,618
期內／年內計提	<u>1,692</u>	<u>(6,465)</u>
於6月30日／12月31日	<u><u>54,845</u></u>	<u><u>53,153</u></u>

18 存入保證金以及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a) 存入保證金

存入保證金指向客戶所收的保證金，以作為本集團提供信貸擔保的擔保抵押。此等保證金為無息，並將於擔保合約屆滿時退還客戶。

(b)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i)	95,824	86,733
預收款項	(ii)	57,958	89,392
應付職工薪酬		27,060	42,490
應付股息		2,383	2,383
應付所得稅		30,390	28,142
應付擔保業務夥伴款項		5,996	9,026
合約負債		4,098	2,274
預扣所得稅		2,690	4,076
子公司預收股東出資		—	22,000
其他		<u>5,578</u>	<u>9,325</u>
		<u><u>231,977</u></u>	<u><u>295,841</u></u>

(i) 截至2026年6月30日，應付賬款主要指應付本集團供應鏈業務相關供應商的款項；

截至2026年6月30日，人民幣93,530,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84,323,000元）應付賬款的賬齡（按發票日期計算）在一年內（含一年），人民幣182,000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960,000元）應付賬款的賬齡（按發票日期計算）為一年以上但在三年內，其餘為三年以上。

(ii) 本集團收到供應鏈服務客戶的預收款項。

19 其他金融工具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山中盈盛達	(i)	100,543	100,446
雲浮擔保	(ii)	10,000	10,000
廣東融資擔保	(iii)	40,560	40,560
小計		151,103	151,006
應計利息		501	938
		<u>151,604</u>	<u>151,944</u>

- (i) 於2021年9月，本公司與中山中盈盛達的名義股東訂立一系列股東協議（「**2021年股東協議**」），當中約定股東之間的權利及義務。2023年3月15日，中山健康與中山火炬完成股權交易，中山火炬訂立確認函，確認接受於2021年股東協議及一致行動協議中約定的中山健康的全部權利及義務。根據上述協議，中山火炬持有中山中盈盛達43%的股權，享有其每年至少6%的不成比例的出資回報，視乎中山中盈盛達每年的實際盈利而定。中山中盈盛達有義務每年將其所有可分配利潤分配予其股東，倘未能產生足夠的利潤向中山火炬分配最低回報，本公司應向中山火炬補足差額。然而，中山火炬的出資於發生或然事件導致中山中盈盛達擔保違約率連續三年超過5%或中山中盈盛達於任何資產負債表日的資產結餘淨額低於其實繳資本的80%時，可由本公司全部或部分贖回。贖回價格應等同於中山中盈盛達於贖回日的每股資產淨值。倘本公司於相關或然事件發生時未行使回購權，中山火炬有權清算中山中盈盛達，而本集團應不可避免地將現金或金融資產交付予中山中盈盛達的所有其他名義股東，價格等於中山中盈盛達於清算日每股可分配的資產淨值。
- (ii) 於2022年9月，本公司與雲浮擔保的名義股東訂立新股東協議（「**2022年雲浮擔保股東協議**」）。根據2022年雲浮擔保股東協議，廣東粵財作為新名義股東於雲浮擔保投資人民幣10,000,000元，並享受每年2%的出資回報。倘雲浮擔保分配的利潤不能達到廣東粵財要求的2%出資回報，本公司應向廣東粵財補足差額。同時，倘雲浮擔保的經營狀況不符合2022年股東協議中所述的若干標準，廣東粵財有權要求本公司回購其所有出資，贖回價格為人民幣10,000,000元。倘發生回購事件，本公司將不可避免向廣東粵財交付現金或金融資產。

- (iii) 於2022年4月，本公司與廣東融資擔保的名義股東訂立一份股東協議（「**2022年廣東融資擔保股東協議**」）。於2023年2月3日，廣東融資擔保成立。根據2022年廣東融資擔保股東協議，廣東粵財作為名義股東於廣東融資擔保投資人民幣30,000,000元，並享受每年2%的出資回報。倘廣東融資擔保分配的利潤不能達到廣東粵財要求的2%出資回報，本公司應向廣東粵財補足差額。同時，倘廣東融資擔保的經營狀況不符合2022年廣東融資擔保股東協議中所述的若干標準，廣東粵財有權要求本公司回購其所有出資，贖回價格為人民幣30,000,000元。於2025年3月，本公司與廣東再擔保訂立一份增資協議（「**2025年廣東再擔保增資協議**」）。根據該協議，廣東再擔保投資人民幣10,560,000元，其中人民幣10,000,000元作為註冊資本，人民幣560,000元作為資本溢價，且僅就其出資額按每年固定2%的回報率獲取回報。廣東再擔保不參與任何其他利潤分配。倘廣東融資擔保所分配之利潤無法滿足廣東再擔保2%出資回報要求，本公司需向廣東再擔保補足差額。同時，若廣東融資擔保之經營狀況未達到2025年廣東再擔保增資協議所述的若干標準，廣東再擔保有權要求本公司以人民幣10,560,000元贖回價全額回購其出資。於2025年10月，廣東粵財將其持有的廣東融資擔保全部股份轉讓予廣東再擔保，廣東再擔保的持股比例從2.5%提升至10%。股東變更協議規定，股權投資合作協議中授予廣東粵財的權利亦隨股份轉讓一併轉讓予廣東再擔保。若回購情形發生，本公司將不可避免需向廣東再擔保交付現金或金融資產。

上述三項義務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為金融負債，作為其他金融工具入賬。

20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中期期間批准並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應派付予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下一個中期期間批准於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無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人民幣1.9分)	—	29,655

根據於2026年6月30日舉行的股東大會的決議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不提議進行股息分配。

21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已發出的擔保：於各報告期／年末，已發出的最高擔保總額（扣除反擔保）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融資擔保	3,202,276	3,228,655
履約擔保	2,478,064	3,068,500
訴訟擔保	127,516	55,000
小計	5,807,856	6,352,155
減：存入保證金	(39,235)	(40,068)
合計	5,768,621	6,312,087

已發出的最高擔保總額（扣除反擔保）指交易對手完全不按合約履行責任時應確認的最高潛在虧損。

22 承擔及或有負債

資本承擔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訴訟及糾紛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作為被告的重大未決訴訟及糾紛。

23 期後事項

根據於2026年6月30日舉行的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已決定終止其融資擔保業務。本公司的相關業務已轉移至其子公司廣東融資擔保。截至報告日期，本公司正根據監管規定及營運需要，辦理取消其由廣東省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頒發的融資擔保業務許可證。

繼上述股東決議後，本公司預期於2026年底前完成公司名稱變更，由「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廣東中盈盛達投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2026年上半年，全球地緣政治衝突加劇，能源危機與通脹壓力反復交織，世界經濟復蘇進程明顯分化。面對外部環境更趨複雜嚴峻的多重挑戰，中國經濟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加快構建新發展格局，實施更加積極有為的宏觀政策，推動經濟頂住壓力運行在合理區間，穩中有進、向新向優的發展態勢持續鞏固，展現強大韌性與內生活力，為世界經濟注入了更多確定性和正能量。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初步核算，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695,704億元，按不變價格計算，同比增長4.7%。分產業看，第一產業增加值人民幣31,522億元，同比增長3.7%；第二產業增加值人民幣250,473億元，增長3.9%；第三產業增加值人民幣413,709億元，增長5.2%。分季度看，一季度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5.0%，二季度增長4.3%。從環比看，二季度國內生產總值增長0.9%。

隨著穩經濟政策效應持續釋放，中小企業發展環境不斷優化，專精特新企業活力進一步激發。科技創新與數字化轉型正成為中小企業突圍發展的關鍵驅動力。中國中小企業協會數據顯示，2026年上半年指數月度均值約為89.8，較2025年同期有所上升，運行區間明顯收窄、穩定性增強；二季度各月均保持在89.6以上，高於上年同期水平，景氣水平穩步改善，發展韌性持續彰顯。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始終堅持創新引領，立足信用增進與產業金融領域的專業深耕，以精準高效的綜合金融服務賦能中小微企業，助力企業突破融資困境，為經濟高質量發展注入持久動力。

本集團於2020年4月成功獲得廣東省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批准換發的融資擔保業務經營許可證，旗下子公司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有限公司亦取得《融資擔保業務經營許可證》。市場主體是穩定經濟大盤的重要基礎。中小微企業作為吸納就業、激發創新、保障民生的主力軍，其健康發展始終是政策發力重點。2026年上半年，國家金融監管總局、中國人民銀行等部門密集出台多項支持政策，著力疏通貨幣信貸傳導機制，降低中小微企業

綜合融資成本。本集團深耕行業多年，已成功轉型為以信用為根本、以產業為支撐、以金融為驅動的綜合性服務載體，能夠精準識別中小企業在不同成長階段的痛點，提供定製化解決方案，助力企業突破瓶頸、把握機遇，在複雜多變的環境中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長（「**董事長**」）兼本集團總裁（「**總裁**」）吳列進先生表示，2026年為本集團成立23週年，亦是「十五五」規劃開局之年。本集團堅持「穩中求變、變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聚焦主責主業，以高質量發展為導向，統籌業務拓展與風險防控，依託戰略轉型與創新實踐，為企業長遠發展築牢根基、開拓新局。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包括兩個分部，分別為擔保業務及中小微企業貸款。

擔保業務

本集團向中小微企業及個體工商戶提供擔保，對彼等償付貸款或履行彼等的合約責任進行擔保。當中，就融資擔保業務，本集團與銀行業金融機構等債權人約定，當被擔保人不履行對債權人負有的融資性債務時，由本集團（作為擔保人）依法承擔合同約定的擔保責任。本集團主要提供以下產品及服務：

融資擔保

間接融資擔保

直接融資擔保

非融資擔保

訴訟保全擔保

工程保函及其他履約保函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未償還擔保總額為約人民幣5,768.62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6,312.09百萬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擔保費收入淨額為約人民幣62.70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6.04百萬元）

中小微企業貸款業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包括委託貸款及小額貸款^註。

- (a) **委託貸款業務。**本集團(透過本公司營運)將資金存入中介銀行，再由中介銀行將有關款項轉借予本集團挑選的最終借款人並向其收取固定利息。本集團通過銀行提供相對大額的委託貸款，通常介乎約人民幣1.00百萬元至約人民幣35.00百萬元不等，且不受地區限制。根據中國國務院頒佈的《融資擔保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規定，融資擔保公司不得自營貸款或者受託貸款，因此本公司採用委託具備經營貸款業務資格的銀行代為發放貸款的業務形式。在本公司的委託貸款業務中，本公司、銀行及借款人等相關主體通過合同約定各方權利義務。本公司提供委託貸款資金，向借款人收取委託貸款利息，承擔貸款風險；銀行收取代理手續費，代為發放委託貸款，協助監督貸款使用及收回，不承擔貸款風險。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委託貸款所收取的月化固定利率區間為0.57%(含)至1%(含)(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自0.5%(含)至1.15%(含))，乃根據借款人徵信情況、借款金額、借款期限、擔保方式等與借款人協商確定所收取的利率。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委託貸款餘額約為人民幣349.90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414.98百萬元)。

該業務五大客戶的貸款餘額佔於2026年6月30日總委託貸款餘額約35.87%，其各自的條款如下：

借款人	合作機構	貸款金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 貸款餘額 (人民幣千元)	貸款利率 (月，%)	貸款期限	擔保類型
公司A	銀行A	29,000	29,000	0.57	2025年9月3日－ 2026年9月18日	信用貸款
公司B	銀行B	28,000	28,000	0.83	2026年4月10日－ 2027年4月9日	信用貸款
公司C	銀行C	25,500	25,500	0.58	2025年8月1日－ 2026年8月1日	保證貸款
公司D	銀行A	23,000	23,000	0.57	2025年12月25日－ 2026年9月23日	保證貸款
公司E	銀行B	20,000	20,000	1	2025年12月9日－ 2026年12月8日	抵質押貸款、 保證貸款
總計		<u>125,500</u>	<u>125,500</u>			

- (b) **小額貸款業務。**本集團(透過佛山中盈盛達小額貸款有限公司(「佛山小額貸款」)運營)向佛山地區內的中小微企業、個體工商戶及個人提供墊款並向其收取固定利息。根據有關規定，小額貸款業務是指經相關政府部門批准設立的小額貸款公司經營的發放貸款業務。小額貸款公司發放貸款應遵循小額、分散的原則，根據借款人收入水平、總體負債、資產狀況、實際需求等因素，合理確定貸款金額和期限，使借款人還款額不超過其還款能力。本集團透過子公司佛山小額貸款經營小額貸款業務，而佛山小額貸款是經廣東省地方金融監督管理局批准設立並經營小額貸款業務的有限公司。受限於法規要求，本集團可以提供最高金額達人民幣30.00百萬元的小額貸款。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小額貸款所收取的月化固定利率為0.55%(含)至2%(含)(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自0.55%(含)至2%(含))，為根據借款人的徵信情況、借款金額、借款期限、擔保方式等與借款人協商確定所收取的利率。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小額貸款餘額約為人民幣698.86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673.45百萬元)。該業務五大客戶的貸款餘額佔於2026年6月30日總小額貸款餘額約9.87%，其各自的條款如下：

借款人	貸款金額 (人民幣 千元)	貸款餘額 (人民幣 千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		擔保類型
			貸款利率	貸款期限	
			(月，%)		
自然人A	15,000	15,000	1.6	2026年5月19日－ 2026年8月18日	質押擔保、 保證擔保
公司B	15,000	15,000	1.4	2026年5月22日－ 2026年10月21日	抵押擔保、 保證擔保
公司C	15,000	15,000	1.25	2026年5月28日－ 2026年7月27日	保證擔保
公司D	12,000	12,000	1.3	2026年6月18日－ 2026年9月17日	保證擔保
公司E	12,000	12,000	0.58	2026年2月5日－ 2027年2月4日	保證擔保
總計	<u>69,000</u>	<u>69,000</u>			

註 委託貸款及小額貸款的月利率，前五大客戶條款不含逾期項目。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利息收入淨額為約人民幣39.25百萬元，與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4.56百萬元相比，減少約人民幣5.31百萬元。

內部控制

本集團已實施以下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以管理其業務風險：

(1) 擔保業務方面：

- (a) 對於融資擔保業務，業務獲批准後，業務部門會安排與客戶及擔保人簽立交易文件。如提供任何可登記抵質押品，本公司會先向有關政府機關登記有關抵質押品的擔保權益。風控部門按審批決策文件要求檢查合同簽署、反擔保措施及補充事項等落實情況。一旦有關步驟完成，本公司的擔保函生效或通知銀行向借貸人放款。

本公司事後管理程序在擔保業務發生後啟動，通過事後管理程序，旨在擔保到期前判別出客戶有否任何潛在的還款困難，並於合適時採取預防措施。項目經理作為項目監管人定期回訪客戶，瞭解客戶各方面的狀況，包括日常生產或營運情況、財務狀況、信貸狀況、貸款實際用途、反擔保措施的變動、抵押品狀況或價值的變動，以及借款人、實際控制人或反擔保人的任何重大不利變化，通過第三方服務商查詢擔保客戶網上公開信息及獲取輿情監測數據。

- (b) 本公司就融資擔保業務設有若干措施及程序以監管公司的客戶及其資產，其中包括定期保後監管、特別保後監管、風險評估、存放抵押品程序及風險狀況分類，相關細節如下：

- (i) 定期保後監管。項目監管人定期監管及評估項目狀況及風險狀況，按照監

管計劃預測及評估風險狀況，並向相關部門匯報。根據業務風險程度每半個月、一個月、兩個月、三個月或六個月進行一次監管。

- (ii) 特別保後監管。除項目監管人外，特別保後監管人會在有需要時進行保後監管，一般包括：(1)具有若干營運風險的項目；(2)首次擔保項目；(3)累計擔保責任餘額高的項目；或(4)具有若干行業風險的項目。特別保後監管人通常包括本公司的風控經理、資產保全部保全經理、業務部門或風控部門主管等。按每一個月進行一次監管安排。
- (iii) 風險評估。根據宏觀經濟及市場環境變化情況，本公司不定期制定業務指引和行業風險分類指導意見，旨在促進業務健康發展及風險控制。本公司對較高風險行業、易受宏觀經濟影響的公司或重大反擔保措施處於不正常狀況的項目進行風險評估，實施更嚴格和更高的標準，並增加進行特定風險監管或組織專項風險排查。在每宗項目到期前，根據客戶履約情況及本公司對該類客戶的指導意見，風險管理部會同業務部門制定項目到期指引。若在事後監管中發現存在影響還款的重大異常情況，項目監管人需及時向業務部門主管及風險管理部匯報，風險管理部會調整監管頻密程度及風險級別、安排特別事後監管人進行實地監管、或組織風險項目研討會商議處理方案。
- (iv) 抵質押品管理程序。抵質押品中包括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一般無形資產並無存放規定。至於有形資產，本公司會視乎項目風險、客戶業務性質及抵押率，採取不同的措施，例如訂立抵押及辦理抵押登記、定期實地檢查及透過本公司委派的第三方定期監管。對於已辦理抵押登記的不動產，本公司會不定期安排資產評估經理進行評估、通過房產網站查詢同類型不動產的市場價格、或在登記部門查詢該抵押不動產狀態等。

- (v) 風險狀況分類。本公司對項目事後風險進行評估，就擔保或貸款的情況劃分五級風險狀況分類，按照客戶的財務狀況、盈利能力、還款能力、還款記錄、還款意願、反擔保狀況及其他相關重大負面事件等，將客戶的風險狀況分為「正常類」、「關注類」、「次級類」、「可疑類」、「損失類」。根據該等風險狀況分類，本公司調整項目的監管級別及相應審閱頻率，採取差異化的風險管控策略，加大對「關注類」項目的監管力度，重點對「次級類」、「可疑類」、「損失類」項目進行追收。
- (c) 若評估項目潛存較大風險隱患或風險暴露，本公司即啟動追收程序。倘本公司的擔保業務的客戶違約，本公司將須向貸款銀行支付該貸款的未償還本金金額，加上於有關擔保協議所載之時間框架內所有累算及未支付的利息及開支。本公司的追收工作一般由資產保全部門或法律事務部負責。追收程序主要涉及以下各項步驟及程序：
- (i) 本公司會於客戶違約發生後透過致電客戶，展開收款程序。其後，本公司會於客戶的業務地址及住址進行收款程序；
- (ii) 在客戶違約的多數情況下，倘客戶有意還款，而本公司發現客戶的業務基礎健全，且預期現金流前景足以確保還款，加上本公司並無發現其他債權人採取強制執行行動，本公司將與客戶共同制定還款計劃並督促客戶履行；及
- (iii) 當本公司評估客戶的業務前景惡化或抵質押品價值下降，而客戶並無意還款或其他債權人採取的行動會損害本公司的權利時，本公司一般會選擇執行其對抵質押品的權利。本公司將與客戶協商出售抵質押品，以所得款項彌補本公司的損失。此外，本公司可能要求履行客戶及其他擔保人或反擔保人提供的擔保或反擔保。倘存有任何有關本公司對抵質押品權利或其他保證措施的爭議，本公司可能對客戶採取法律訴訟或仲裁程序。本公司一般會申請法院就已質押或抵押的抵質押品頒令執行擔保合同及出售權利。

(2) 委託貸款業務方面：

- (a) 就委託貸款的審批而言，項目經理負責編製項目調查報告並收集(其中包括)抵押或其他擔保措施相關材料、財務相關資料及客戶的其他資料提交審批。本公司法律主審對調查報告及盡職調查文件進行審查，主要包括借款人訴訟情況、項目操作方案等。法律主審在審查借款人主體資格、反擔保物的權屬、涉訴信息等項目合規問題過程中有疑問，但未能在調查報告中找到相關信息時，會與項目經理進行討論，並要求其對借款人／擔保人／擔保物開展進一步實地調查或面談，並編製法律意見書說明交易所涉風險及進行的相關風險評估。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執行委員會主任委員(由董事會主席擔任)將審批單個企業貸款餘額不超過本集團淨資產6%的委託貸款項目。任何超過該限額的委託貸款申請將由董事會或股東大會批准。
- (b) 就委託貸款的催收而言，貸後管理程序於業務開始時啟動，以確定客戶償還到期委託貸款是否存在任何潛在困難，並適時採取預防措施。作為項目監管人，項目經理根據監管計劃拜訪客戶，全面了解客戶情況，評估項目狀況及風險敞口，包括日常生產或經營、財務狀況、信貸狀況、貸款實際用途及擔保措施的變動以及借款人、實際控制人或擔保人(如有)的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並通過第三方服務商查詢與客戶相關的網絡公開資料，獲取輿情監測數據。如監管中發現影響償還的重大異常，項目經理應及時向業務部主管及風險管理部匯報，風險管理部將調整監管頻率及風險等級或組織風險項目研討會商議處理方案。
- (c) 若項目被評估存在較大的潛在風險或面臨風險，本公司會於客戶違約後致電客戶啟動催收程序，然後在該客戶的營業地址及住宅地址進行催收。在客戶違約的大多數情況下，若客戶有意償還貸款且本公司認為客戶保持良好穩定的業務基礎及預計現金流前景足以確保還款，而本公司不知悉其他債權人採取任何強制執法行動的情況下，本公司將與該客戶共同制定還款計劃及促使該客戶履行有關計劃。若本公司評估客戶的業務前景惡化或抵押品價值下跌，且客戶無意

償還貸款或其他債權人採取的行動會損害本公司的權利，本公司一般會選擇強制執行對抵押品的權利。本公司將與客戶協商出售抵押品並收回所得款項以彌補本公司損失。此外，本公司可要求履行客戶及其他擔保人提供的擔保。若本公司對抵押品的權利或其他擔保措施存在任何爭議，本公司可對客戶採取法律程序或仲裁程序，屆時本公司通常會向法院申請頒令強制執行擔保協議及出售質押或抵押的抵押品權利。

(3) 小額貸款業務方面：

- (a) 就所有小額貸款的審批而言，風險管理部將對貸前調查及實地考察的調查報告進行審閱及審查，並審閱及核實報告中所述的借款人的家庭架構、實際收入、經營狀況及償還能力。此外，風險管理部要求出具擔保人調查報告及抵押品估值報告，以確保擔保的有效性及其可靠性。
- (b) 於貸款申請的審批過程中考慮及批准貸款的主要條款及條件，如本金、利率、擔保及抵押品(如有)的質量及充分性以及貸款期限。人民幣1,000,000元或以上的貸款應由小額貸款審查委員會審批，而人民幣1,000,000元以下的貸款應由本公司總經理審批。小額貸款審查委員會由本公司總經理領導並由五名對貸款申請擁有否決權的成員組成。通過嚴格實施上述授權機制，本公司確保貸款的條款及條件符合本公司信貸政策。
- (c) 就小額貸款而言，借款人通常須每月支付貸款利息，並於貸款到期時償還本金，本集團有時或會接受部分本金加利息按月分期付款。為確保及時收回小額貸款，客戶經理將於相關到期日前提醒借款人的付款義務。

- (d) 本集團認為逾期一個月或以上的所有或部分貸款本金為逾期。倘貸款本金逾期或貸款利息未於相關月末償還，客戶經理將拜訪客戶，提醒逾期狀況，評估逾期狀況及原因，初步評估風險水平、緩解措施及收回貸款的可能性，並向客戶服務部負責人、風險管理部負責人及總經理報告。倘走訪後逾期情況仍未改善並持續20天以上，客戶經理連同法務部代表、本集團將再次進行現場走訪，提醒違約客戶的付款義務。倘逾期情況未解決並持續超過45天，本集團將安排與違約客戶進行現場會議，就逾期金額協商還款計劃。倘客戶堅持不履行還款計劃，風險管理部及法務部將進行以下步驟尋求收回：
- (i) 行使對擔保人的追索權：倘貸款償還由擔保人擔保，本集團將要求擔保人償還貸款本金及應計利息；
- (ii) 抵押品的止贖權：對抵押品擔保的貸款，本集團將啟動止贖程序，向法院提交呈請，查封並保存抵押品。獲得有利判決後，本集團將向法院提交執行呈請，以拍賣或出售變現抵押品價值，隨後將其全部或部分價值用於償還貸款。

本集團期內進行的主要業務活動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鞏固本集團的整體市場地位，本集團進行的主要業務活動如下：

1. 於2026年1月，本集團雲浮市普惠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雲浮公司」）獲省市兩級國資注資，省級國資平台廣東省融資再擔保有限責任公司出資人民幣1,200萬元、市級國資平台雲浮市融達資產經營公司出資人民幣1,000萬元。本次增資有效提升了雲浮公司資本運作效能，釋放「政府搭台、金融賦能、企業受益」的鮮明信號，為雲浮公司邁向十週年發展新征程奠定堅實基礎。
2. 於2026年1月，本集團與丹灶鎮政府攜手設立人民幣3億元「環兩江科創風險補償基

金」，聯動上級基金構建企業「接力投」體系，槓桿化調動10倍金融資源，精準降低科創企業融資成本，助力「中國氫都，科創丹灶」建設。

3. 於2026年3月，本集團旗下廣東中盈盛達數字科技有限公司（「數科公司」）獲得四項國家級電腦軟體著作權登記證書，分別為《代碼審查統計系統V1.0》、《檔案管理系統V1.0》、《中盈盛達數科智能發票系統V1.0》及《中盈盛達統一事後監管系統V1.0》。此次獲批進一步提升本公司業務運營效率與規範化管理水平，彰顯了數科公司自主創新能力。
4. 於2026年3月，本集團與佛山市南海區桂城街道辦事處共同設立總規模1億元的科技創新產業融資風險補償基金，將撬動不低於人民幣10億元融資額度，精準對接本土科創企業發展的金融需求。
5. 於2026年4月，本集團正式與祖廟街道簽署新經濟產業融資風險補償金項目合作協定，據此，祖廟街道作為出資方。項目首期撬動融資支援規模為人民幣5,000萬元，聚焦佛山古鎮現代商貿、科技創新、文化文旅三大重點領域，精準破解轄區中小微企業輕資產、融資管道窄、增信難度大等痛點。
6. 於2026年6月，雲浮團市委蒞臨雲浮公司調研青年創業擔保貸款工作。截至6月，雲浮公司已與廣東羅定農商行、廣東雲浮農商行、中國工商銀行等3家銀行合作落地青年創業擔保貸款業務共12筆，擔保貸款總金額達人民幣1,687萬元，有效緩解了青年創業初期的資金壓力。

財務回顧

擔保費收入淨額

本集團的擔保費收入淨額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6.0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3.34百萬元或約27.13%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2.70百萬元。擔保費收入同比減少，主要源於以下三方面因素：首先，融資擔保在保餘額較去年同期回落；其次，面對市場環境趨緊，本公司主動收緊擔保準入標準，業務投放更為審慎；最後，母公司及擔保子公司處於業務過渡階段，存量擔保項目期限多為一至兩年，導致往年遞延至本期的擔保費收入顯著減少。

利息收入淨額

本集團的利息收入淨額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4.5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31百萬元或約11.92%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9.25百萬元，其為下文因素的綜合影響：

- (a) 委託貸款業務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7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57百萬元或約11.40%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2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委託貸款的餘額從約人民幣414.98百萬元減少至約人民幣349.90百萬元；
- (b) 小額貸款業務的利息收入保持穩定，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0.49百萬元，而於2025年同期約人民幣30.30百萬元；
- (c) 保理業務利息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2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66百萬元或約35.88%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54百萬元；及
- (d) 銀行現金及存出保證金的利息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3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17百萬元或約40.49%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1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公司銀行存款平均餘額較上年同期有所減少，導致相應利息收入同比下降。

諮詢及其他業務收入

本集團的諮詢及其他業務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8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55百萬元或約23.48%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4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供應鏈業務收入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8.42百萬元增加至2026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0.09百萬元；及(ii)諮詢業務收入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44百萬元增加至2026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32百萬元。

其他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保持穩定，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1百萬元，而於2025年同期約人民幣1.12百萬元。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本集團的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0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02百萬元，主要由於部分被投企業經營回暖，按權益法核算的應分擔虧損相應減少。

擔保賠償準備金

擔保賠償準備金主要反映管理層對本集團擔保業務的充分撥備程度的估計。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擔保賠償準備金約為人民幣1.69百萬元，而2025年同期的擔保賠償準備金約為人民幣3.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未償還擔保淨餘額較同期回落。

減值損失

減值損失主要包括減值及就(i)違約擔保款項應收款項(反映我們無法收回的違約擔保款項淨額)；(ii)應收擔保客戶款項(反映本集團無法收回已提供融資解決方案的資本組合的淨額)；(iii)向本集團委託貸款及小額貸款業務客戶發放的貸款及墊款(反映本集團無法收回所發放的貸款及墊款淨額)；(iv)應收保理款(主要反映本集團無法收回為客戶提供保理融資服務的淨額)計提的撥備及(v)應收供應鏈業務款(主要反映本集團無法收回為客戶提供供應鏈業務款的淨額)計提的撥備。

本集團的減值損失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5.7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65百萬元或約3.60%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4.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違約擔保款項應收款項計提的撥備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1.66百萬元增加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約人民幣47.67百萬元；(ii)應收擔保客戶款項計提的撥備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26百萬元下降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約人民幣0.14百萬元；(iii)向本集團委託貸款及小額貸款業務客戶發放的貸款及墊款計提的撥備2025年同期的回撥約人民幣1.43百萬元減少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約人民幣0.69百萬元；(iv)應收保理款計提的撥備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0.72百萬元下降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約人民幣0.08百萬元；及(v)應收供應鏈業務款計提的撥備由2025年同期的回撥約人民幣0.58百萬元上升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回撥約人民幣0.59百萬元。

營運開支

本集團的營運開支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9.99百萬元下降約人民幣8.02百萬元或約13.37%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約人民幣51.9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職工薪酬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4.43百萬元下降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約人民幣28.89百萬元；(ii)諮詢顧問費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70百萬元下降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約人民幣5.09百萬元；及(iii)折舊及攤銷費用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7.69百萬元下降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約人民幣5.56百萬元。

稅前利潤

因以上種種因素，本集團的稅前利潤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7.3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6.76百萬元或約44.86%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0.60百萬元。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1.0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68百萬元或約42.55%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稅利潤減少。

期內利潤

本集團的期內利潤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6.3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09百萬元或約45.86%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27百萬元，而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由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0.7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5.47百萬元或約74.52%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29百萬元。本集團的淨利潤率由2025年同期的約18.63%下降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2.37%。

儘管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略微下降，鑒於本集團客戶在現有挑戰性的經濟環境下財務表現下滑，本集團將嚴格執行其內部控制政策及措施以管控有關風險。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上文「業務回顧 — 內部控制」各段。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置有關物業及其他設備的開支。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81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92百萬元），主要與購置辦公設備及完善業務運營系統的研發開支有關。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新增質押借款約人民幣141.87百萬元，分別以本集團資本管理持有的小額貸款22.68%股權與供應鏈管理67.74%股權作為質押物。同時，本集團新增借款人民幣30.00百萬元，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的供應鏈業務應收款作為質押。

展望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

(一) 行業發展趨勢

金融支持實體經濟力度持續加大，中小微企業融資環境不斷優化

金融體系的資源配置效率，決定著實體經濟的運行質量。而作為市場經濟中最具活力的微觀主體，中小微企業的轉型升級進程，深刻影響著國民經濟的結構優化與韌性提升。長期以來，金融資源供給與中小微企業需求之間存在結構性錯配，傳統信貸體系對其「短、小、頻、急」的融資特徵響應不足，制約了微觀主體的創新活力與發展空間。對此，中國政府高度重視，持續豐富政策工具箱，從貨幣信貸、財稅支持、監管考核等多維度精準發力，引導金融資源向小微主體下沉，推動融資環境持續優化。

2026年《政府工作報告》明確提出，要強化融資擔保、風險補償等配套支持措施，引導金融機構加力支援擴大內需、科技創新、中小微企業等重點領域。中央財政專門設立人民幣1,000億元財政金融協同促內需專項資金，組合運用貸款貼息、融資擔保、風險補償等方式，精準撬動金融資源向擴內需相關領域傾斜，進一步激發各類市場主體活力。

於2026年1月，財政部、工業和信息化部、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監管總局聯合印發《關於實施民間投資專項擔保計畫的通知》，正式實施規模達人民幣5,000億元的民間投資專項擔保計畫，重點支持中小微企業中長期投資及消費領域升級改造。在本計畫內，銀行承擔貸款風險責任比例不低於20%。政府性融資擔保體系承擔貸款風險責任比例不高於80%，融擔基金適當提高對民營企業中長期貸款的風險分擔比例，減少直保機構的風險分擔責任和代償壓力。同時，中央財政向國家融資擔保基金注資人民幣50億元，實施「國家 — 省 — 市」三級政府性融資擔保體系股權投資與業務聯動，融擔基金向省級擔保機構注資，用於獎勵提高業務規模、降低擔保費率、拉動民間投資、促進就業創業、有效防控風險等方面成效較好的政府性融資擔保、再擔保機構，注重政策支持均衡性，適當向中西部地區傾斜。

2026年4月，國務院印發《關於推進服務業擴能提質的意見》，將增強供應鏈金融專業服務能力作為生產性服務業補強的核心任務之一，要求引導金融機構在依法合規、風險可控前提下，開展基於存貨、訂單、倉單等的動產和權利質押融資。建立投早、投小、投長期、投硬科技的全生命週期融資體系。推廣供應鏈票據等新型金融服務工具。

政策效能的持續釋放，帶動普惠金融信貸供給提質擴面。2026年二季度末，人民幣普惠小微貸款餘額人民幣38.52萬億元，同比增長8.3%，增速比各項貸款高3.1個百分點，上半年增加人民幣1.95萬億元；單戶授信小於人民幣500萬元的農戶經營性貸款餘額人民幣10.21萬億元，上半年增加人民幣3,998億元；助學貸款餘額人民幣3,509億元，同比增長31.1%。

政策精準滴灌，多部門合力助推融資環境持續向好

為更好發揮結構性貨幣政策工具的激勵作用，引導金融機構加大對重大戰略、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支持力度，中國人民銀行決定自2026年1月19日起，下調再貸款、再貼現利率0.25個百分點。下調後，3個月、6個月和1年期支農支小再貸款利率分別為0.95%、1.15%和1.25%，再貼現利率為1.5%，抵押補充貸款利率為1.75%，專項結構性貨幣政策工具利率為1.25%。當日，中國人民銀行還宣佈，增加支農支小再貸款額度人民幣5,000億元、增加科技創新和技術改造再貸款額度人民幣4,000億元。

2026年3月23日，廣東省地方金融管理局、廣東省財政廳、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廣東監管局、深圳金融監管局四部門聯合印發《關於完善政府性融資擔保體系助力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行動方案》，行動聚焦科技金融、普惠金融、綠色金融、數字金融、養老金融重點方向，明確政府性融資擔保支持的發力重點和具體舉措，推動擔保資源更精準地服務廣東發展大局。同月，廣東省財政廳、廣東省地方金融管理局聯合召開政銀擔合力促進民間投資座談會，推動省級層面政銀擔協同機制邁入深化落實新階段，確保政策紅利高效便捷惠及企業。

於2026年3月20日，國家稅務總局會同國家發展改革委、科技部、工業和信息化部、人力資源社會保障部、市場監管總局、金融監管總局、國家醫保局、全國工商聯等9部門聯合印發《關於開展2026年助力小微經營主體發展「春雨潤苗」專項行動的通知》（稅總納服發〔2026〕17號），本次行動以深化多部門協同聯動推進小微經營主體高品質發展為主線，圍繞協同紓困、服務優化、分類施策、賦能升級四大維度，推出共

計15項精準服務舉措。通過升級「銀稅互動」融資信用增值服務、聯動開展中小企業服務月等專項活動，定向為小微經營主體提供特色賦能支援，著力優化發展環境，助力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等小微經營主體實現高品質發展。

於2026年4月，工業和信息化部會同有關部門開展2026年「一起益企」中小企業服務行動，圍繞中小企業在落實政策、引育人才、投融資、技術創新、數智化轉型等方面的痛點難點問題，推出服務舉措，助力中小企業降本增效、提質升級。

董事會認為，緩解中小企業融資難題，既是融資擔保行業誕生的初心，也是其持續發展的價值所在。近年來政策紅利持續釋放，行業發展動能顯著增強，國家融資擔保基金合作範圍不斷擴大，扶持體系逐步下沉至市級層面，為擔保機構打開了更大的發展空間。與此同步，行業自身亦在加速數字化轉型，以技術賦能風控，以效率贏得競爭。作為融資擔保企業，本集團將堅守服務實體經濟本源，持續深耕中小微企業金融服務領域，以產品創新和服務升級為抓手，豐富融資工具，拓寬服務邊界，以更高質效的綜合金融服務助力實體經濟發展。

(二)集團發展戰略

於2026年上半年，隨著穩經濟政策效應持續釋放，中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新質生產力加速培育，高質量發展扎實推進。展望下半年，宏觀政策將進一步強化跨週期調節，貨幣財政協同發力，推動新舊動能平穩接續；內需潛力有望隨著消費場景拓展和投資結構優化而持續釋放，產業升級與科技創新互促共進，疊加區

域協調發展戰略的縱深推進，將有效支撐經濟持續恢復向好。儘管外部環境依然複雜，但我國經濟基礎穩、韌性強、潛力大的基本面沒有改變，全年有望實現預期增長目標。

本集團(股份代碼：01543.HK)自2003年5月成立以來，深耕行業逾二十載，依託深厚的專業積澱與持續的業務升級，打造了兼具韌性與活力的商業模式，逐步成長為融資擔保領域的標桿企業。2015年，本公司正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開啟發展新篇章。本集團始終致力於破解中小微企業融資難題，通過持續優化信貸產品、創新運營模式、拓展服務邊界，構建了綜合性的金融服務體系，助力中小微企業釋放發展潛力、激發創新活力，推動經濟的可持續發展。

立足新形勢，本集團已前瞻性制定「十五五」發展規劃，確立以「生態合作、協同共用、產業深耕、數智驅動」為發展路徑，構建「擔保增信為基本點，資金融通和增值服務為發力點，股權投資為機會點」的業務新格局，致力於打造「集融資、融智、融商於一體的全國領先的產業生態綜合服務集團」。2026年6月，本集團正式啟動戰略轉型，擬更名為「廣東中盈盛達投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將融資擔保業務下沉至附屬公司，上市公司主體向投資控股平台全面轉型，標誌著本集團從傳統融資擔保邁向綜合產業投資集團的全新征程正式啟航。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和財務資源

資本架構

本集團在資本管理上的首要目的是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從而通過與風險水平相應的產品及服務定價以及獲得合理成本的融資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謀求利益。

本集團積極地定期覆核並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較高股權持有人／股東回報情況下可能伴隨的較高借貸水平，以及良好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好處與保證之間取得平衡，並依據經濟狀況的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及開展業務，且本集團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抵押存款以人民幣計值，而銀行存款存放於中國的銀行。將該等款項匯出中國受中國政府所實施的外匯控制措施限制。

本集團有若干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銀行存款，故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將持續密切監察其貨幣變動風險並採取積極措施。

流動資金和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資本要求主要涉及營運子公司註冊資本的資本投資、授予小額貸款及委託貸款、支付違約付款、維持銀行的保證金及其他營運資金需求。過去，本集團主要以股東注資、經營所產生的現金流及銀行及其他借款就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要求提供資金。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701.25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924.77百萬元)。

債務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借款約為人民幣534.92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329.23百萬元)，該計息借款按2.80%至5.5%的年利率計息。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已發行人民幣240.00百萬元面值的公司債券，票面利率為2.20%。

此外，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其他金融工具約為人民幣151.60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51.94百萬元)(詳見財務報表附註19)。租賃負債約人民幣8.24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0.23百萬元)。

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和2025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率分別約為36.52%和39.24%。該資產負債率乃採用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該資產負債率的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已於2026年3月兌付了2021年第一期公司債券的本金為人民幣260.00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外的安排

本集團訂立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附有資產負債表外風險的擔保合約。合約金額反映本集團於融資擔保業務的參與度及所承受的最大信貸虧損風險。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未償還擔保合約共約為人民幣5,768.62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6,312.09百萬元)。除上述事項外，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重大投資

除本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本集團期內進行的主要業務活動」一段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子公司、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2026年6月30日召開的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決議案，本公司退出融資擔保市場，相關業務交由子公司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有限公司繼續開展。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尚未向廣東省地方金融管理局上交融資擔保業務經營許可證，後續將根據相關監管要求及業務安排推進牌照移交事宜。

根據上述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預計於2026年完成公司更名事項，由「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廣東中盈盛達投資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更名及工商變更登記手續尚未完成，本公司將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積極推進後續相關工作。

人力資源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為290人(2025年12月31日：282人)。於2026年6月30日，其中擁有本科及以上學歷的員工為252人，佔員工總數的87%；而擁有大專及以下學歷的員工為38人，佔員工總數的13%。董事相信，僱員的素質是維持本集團持續發展、增長及提高其盈利能力的最重要因素。本集團向所有僱員提供基本薪金，以及與表現掛鈎的獎金、福利及津貼，作為獎勵。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人民幣28.89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4.43百萬元)(包括薪金、工資、獎金及其他福利以及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亦為新僱員提供每年一次的培訓。與表現掛鈎的薪金及員工培訓在招聘、挽留人才及提升僱員忠誠度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本集團須參與中國各地方政府組織的退休福利計劃且本集團須按年內中國相關機構釐定的標準工資的一定比率為中國僱員支付年度供款。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相關規定。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購買、出售及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份。

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向能先生、梁漢文先生及黎霞女士以及非執行董事黃偉波先生及馮群英女士。吳向能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

表及本公告。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的審閱」進行審閱。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準企業管治，以開明和開放的理念維護其發展及保障股東的權益。董事會已採納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C1內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執行董事吳列進先生同時履行主席及總裁職責偏離了企業管治守則條文C.2.1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主席及總裁由同一人士擔任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穩定的領導層，更加有效及高效執行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計劃。董事會更認為，現有安排不會損害職能及權力之間的平衡，並由現時董事會充分保障。該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人才（當中由充足人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會繼續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常規，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監事**」）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相關標準。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集團架構調整、修訂《公司章程》、公司名稱及經營範圍

根據集團架構調整的安排，本公司已停止開展融資擔保業務並由其子公司繼續開展相關融資擔保業務。經本公司2026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6年度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6年度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投票表決通過，本公司將於取得中國主管當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所有相關批准、授權、許可及同意，並在中國及香港地區辦妥所有備案及登記手續後正式修訂《公司章程》、更改公司名稱及經營範圍。

截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該等相關批准、授權、許可、同意或本公司的新營業執照尚未取得。本公司將就本公司更改名稱、更改經營範圍及新《公司章程》的詳情及生效日期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

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2026年9月以股東所選接收公司通訊的方式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join-share.com)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廣東中盈盛達融資擔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列進
主席

中國，佛山，2026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列進先生(主席)；非執行董事為黃偉波先生、趙偉先生、潘銘堅先生、馮群英女士及歐偉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向能先生、梁漢文先生及黎霞女士。

* 僅供識別